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是由区教育局主管的学前教育机构，核心职责是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为辖区内适龄儿童提供优质的保育教育服务，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健康发展。我们严格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科学实施保育与教育工作，确保幼儿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中成长，促进其在德、智、体、美各方面协调发展。通过创设安全、卫生、适宜的学习与生活环境，合理组织游戏与教学活动，满足幼儿多方面发展需求。

同时，积极与幼儿家庭建立沟通合作机制，构建家园共育体系，为家长提供科学育儿指导，共同促进幼儿健康成长。我们还致力于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办园行为，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持续提升保教质量和服务水平。积极配合江岸区教育局等上级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与指导，全面落实学前教育相关政策要求。截至 2024 年底，已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and 绩效目标考核。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本级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878.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4.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93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34.44	总计	62	934.4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34.44	934.44					
205			教育支出	878.39	878.39					
20502			普通教育	860.26	860.26					
2050201			学前教育	860.26	860.2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	5.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	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9	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2	38.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2	38.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35	25.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5	11.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34.44	509.38	425.06			
205			教育支出	878.39	453.45	424.94			
20502			普通教育	860.26	453.45	406.81			
2050201			学前教育	860.26	453.45	406.8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	5.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	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9	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2	38.50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2	38.50	0.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35	25.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5	11.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78.39	878.3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8	5.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62	38.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5	1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4.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4.44	934.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4.44	总计	64	934.44	934.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34.44	509.38	425.06
205			教育支出	878.39	453.45	424.94
20502			普通教育	860.26	453.45	406.81
2050201			学前教育	860.26	453.45	406.8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13		1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	5.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	5.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9	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62	38.50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2	38.50	0.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35	25.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5	11.95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12	30201	办公费	12.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1.6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2.93	30205	水费	1.5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9	30206	电费	8.3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9	30207	邮电费	0.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3			
30302	退休费	15.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6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7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0			
30309	奖励金	0.79	30229	福利费	0.2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3.46	公用经费合计					35.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					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934.44 万元,支出总计 93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92.05 万元,增长 10.93%;支出总计增加 80.30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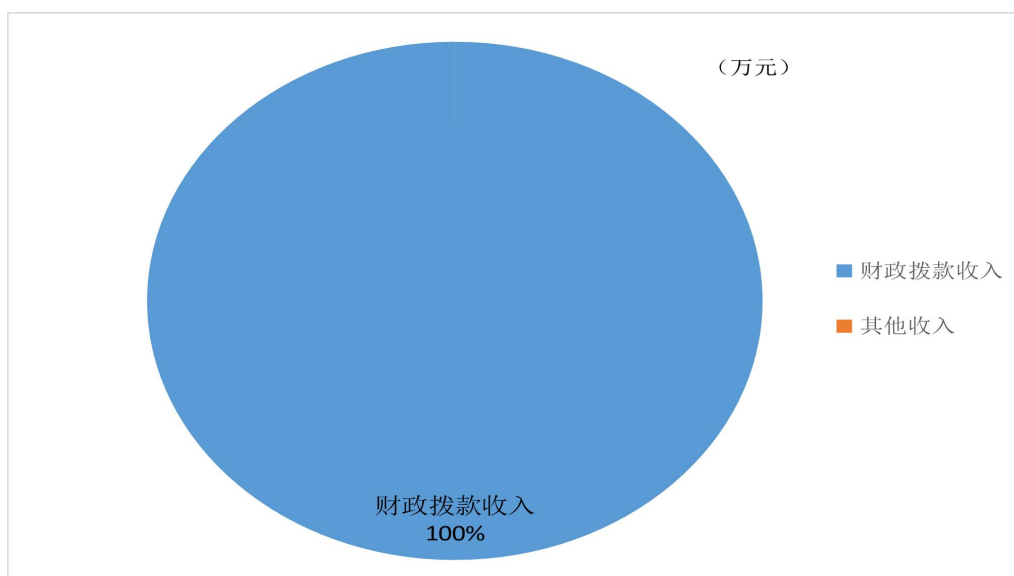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3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92.05 万元,增长 10.93%。主要原因: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4.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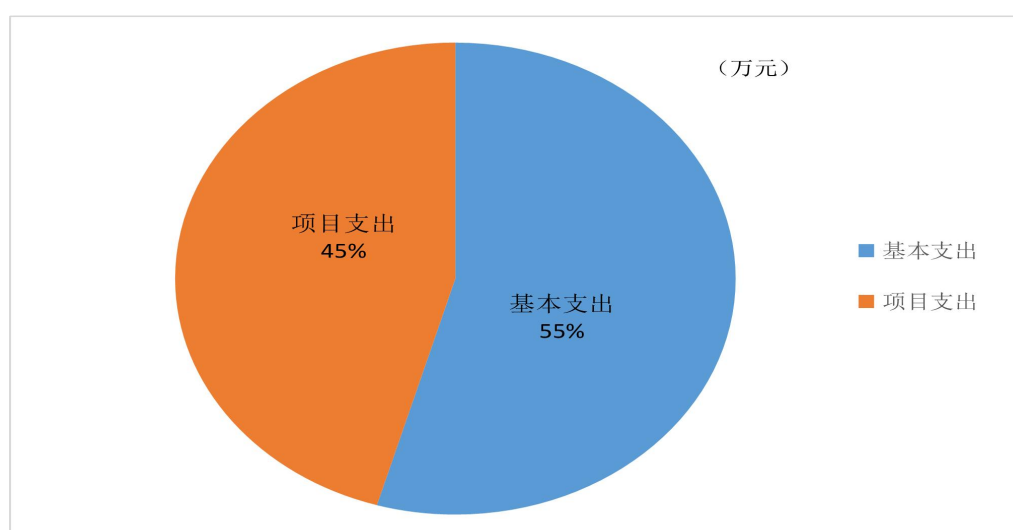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3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0.30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其中：基本支出 509.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51%；项目支出 425.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4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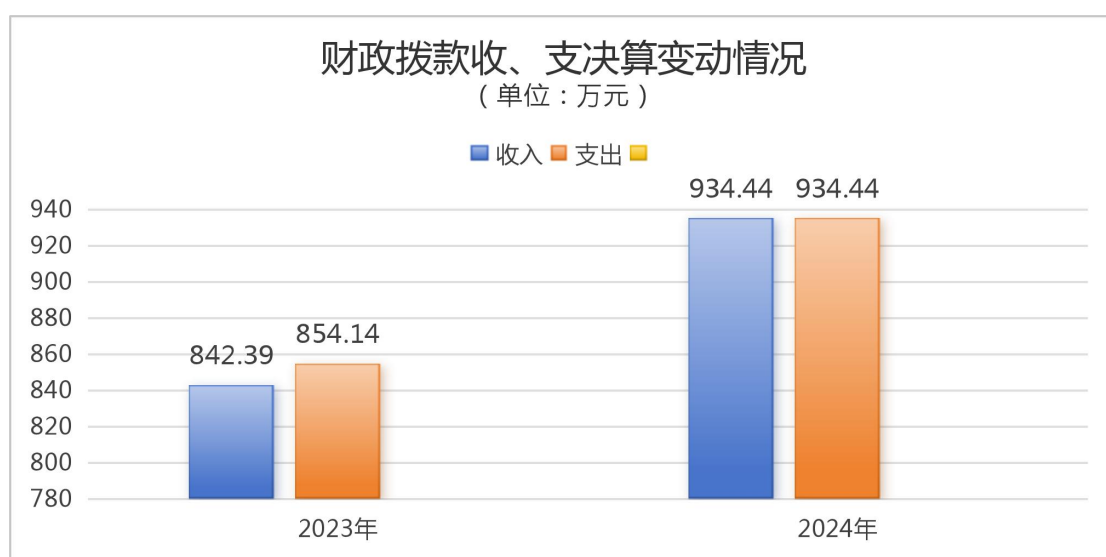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3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92.05 万元，增长 10.93%；支出总计 93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80.30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4.4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92.05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4.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

加 80.30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4.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878.39 万元，占 94.00%。主要用于 2024 年度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48 万元，占 0.59%。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部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8.62 万元，占 4.1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医疗报销和子女统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95 万元，占 1.2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1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27%。其中：基本支出 509.38 万元，项目支出 425.0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68.0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师资稳定，提升保教质量；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267.08 万元，主要成效优化教职工福利，完善校园安全体系；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58.13 万元，主要成效更新教学设备，改善硬件环境；基础教育保障经费 31.85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行。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数为 79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4%。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幼儿园提档升级,对园内进行整体装修工程,另外支付零星维修工程尾款。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支付佰昌园区开办需求补充零星维修工程款。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在职教师退休一名,用于支付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在职教师退休一名,用于支付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部分。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3.83万元,支出决算为1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在职教师退休一名,按实际测算金额支付。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4.26万元,支出决算为2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5.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支付本年度在职人员子女统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支付2023年度在职人员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9.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3.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5.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单位节约开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1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无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425.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教育资源合理的分配，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努力建设师德高尚、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新型教师队伍。师资队伍高水平的培养，有效提升幼儿园教育品质，加快学区建设力度。改善了基础教育办学的条件，对幼儿园进行了提档升级，推进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本年度所有项目均已如期完成，达到了年初相应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绩效目标。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园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34.4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提档升级，改进措施，增强预算合理性，加强预算执行力度。为实现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全覆盖，提高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我单位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进行分析、评价，完成了 2024 年整体支出自我评价工作。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00 万元，执行数为 6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证我园工作的正常开展,保教质量更加出色；二是按照本单位实际情况合理配置保育员人数。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资金运转效率，优化经费预算，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

2.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9.01 万元，执行数为 267.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维持幼儿园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不断提高办园水平；二是保障各项预算资金落实到位，保障教职工工资按时无误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对在岗人员的培训，定期进行绩效评价，从而提高在岗人员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

3.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13 万元，执行数为 5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稳步发展教育教学，进一步提升区内学校办园质量；二是规范办园行为，合理购置教育教学设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教育保障经费使用效率和各项管理水平。

4. 基础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85 万元，执行数为 3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二是有力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建设培养教师体系，开展特色活动，提高办园质量，提高社会效应和满意度。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我园落实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对本园当年度的各项工作开展做到心中有数,统筹安排,合理配置。在工作中,坚持做到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不断完善支出结构,优化资金使用率,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下一年度预算时,充分考虑,合理化设置支出金额,规范支出用途,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二是要与实际相结合,进一步优化管理,提高对绩效评价重要性的认识,加强监督管理及制度建设,将绩效考评工作落到实处。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保障经费落实，稳固园所运营。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通过合理规划资金使用，为幼儿园日常行政、教学活动提供资金支持，确保课程研发、教学研讨等工作有序开展，保障了幼儿园工作的高效运转。教育保障项目经费则着重保障了幼儿园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从教学设备的维护更新，到教学场地的修缮管理，全方位支持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同时，该项目经费严格按照预算计划，保障了教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稳定了教职工队伍，为幼儿园的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多元投入提质，赋能教育发展。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投入到教师培训、课程优化等领域，组织教师参加专业技能培训、教学方法研讨等活动，有效提升了教师的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进而提高了保教质量。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用于购置先进的教育教学设备，如多媒体教学器材、益智玩具等，丰富了教学资源，优化了教学环境；同时，通过规范办园行为，加强教学管理，推动了幼儿园教育教学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基础教育保障经费则聚焦于学前教育的长远发展，通过开展特色教育活动、开发优质教育课程，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为幼儿在德、智、体、美等方面的全面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科学配置资源，夯实办园根基。

依据我园实际需求和幼儿数量，科学、合理地配置保育员人数，确保每个班级的保育工作得到充分落实，为幼儿提供安全、健康的

成长环境。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在规范办园行为的同时，根据幼儿园的教学需求和发展规划，合理购置教育教学设备。例如，幼儿园装修提档升级工作，采购符合幼儿年龄特点的图书绘本，建设多功能活动室，配备先进的卫生保健设备等，实现了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了资源利用效率，为幼儿园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物质保障。相关工作按计划、分批次稳步推进，未来将为江岸区的孩子们提供更加优质、公平的学前教育环境。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保障经费落实 稳固园所运营	教育发展专项经费与教育保障项目经费均按计划落实，幼儿园工作高效运转，教育教学秩序稳定，教职工工资按时发放	良好
2	多元投入提质 赋能教育发展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提升了保教质量；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优化了教学资源与环境，推动办园规范化；基础教育保障经费助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为幼儿全面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良好
3	科学配置资源 夯实办园根基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科学配置保育员人数，满足保育工作需求；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合理购置设备，实现教育资源优化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良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堤角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 二、2024 年度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三、2024 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四、2024 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五、2024 年度基础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